

##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向各位监事及会议参加人发出。

公司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平主持，其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和审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登载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，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登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

规定和要求进行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登载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